

广东泰安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泰安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泰安科技；证券代码：833800；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自身经营发展需要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公司近期的发展重点是提高产品研发能力、对经营资源的有效整合，以及提高公司内部管理水平，为股东创造更好的投资价值。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2017年12月18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8年1月5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议案。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并经同意，公司于2017年12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

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5），2018年1月15日发布了《股票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2018年1月29日发布了《股票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2018年2月12日发布了《股票延期恢复转让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2018年2月26日发布了《股票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2018年3月5日发布了《股票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2018年3月12日发布了《股票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1月2日（星期二）开市起暂停转让。

目前，公司正在持续推进终止挂牌的申请工作。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泰安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19日